全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2021 年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全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关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政策，负责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策规定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人力资源的开发和管理、促进就业工作、管理所属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贯彻执行机关、事业单位的工资福利政策、负责制定全县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流动调配政策，管理全县人才交流、人才引进和管理服务等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基本情况

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全南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本单位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9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年末其他人员 5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由养老保险基

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15人。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收入总计935.14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51.55万元，较2020年减少57.37万元，下降5.78%；本年收入合计883.59万元，较2020年减少58.18万元，下降6.18%，主要原因是：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比去年减少17.06万元，其他收入比去年减少41.12万元。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883.38万元，占99.98%；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21万元，占0.02%。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支出总计935.1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935.14万元，较2020年增加减少57.37

万元，下降 5.78%，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了工作经费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51.5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预算，根据实际合理安排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711.07 万元，占 76.04%；项目支出 224.07 万元，占 23.9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 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3.48 万元，决算数为 89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2.73%。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33.48 万元，决算数为 89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82.73%，主要原因是：我局为县直事业单位招聘了一批硕士研究生和一批聘用制本科生，他们享受了每人 2 万元和 1 万元的一次性安家费和人才补贴等，以及招聘的一些三支一扶人员，增加了生活补助、五险一金等经费支出，以及农垦企业及未参保大集体人员生活补贴调待增加支出等因素。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69.53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01.65 万元，较 2020 年减少 48.76 万元，下降 8.86%，主要原因是：绩效及津补贴比去年减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109.61万元，较2020年减少9.63万元，增长下降8.08%，主要原因是：历行节约，压缩办公费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58.27万元，较2020年增加47.22万元，增长427.33%，主要原因是：增加招聘人员人才补贴及租住房补贴等支出。

（四）资本性支出0万元，较2020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77万元，决算数为5.38万元，完成预算的93.24%，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决算数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费用。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无此项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为：无此项工作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77万元，决算数为5.38万元，完成预算的93.24％，决算数较2020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近两年公务接待费用持平。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要求，严格公务接待审批，控制公务接待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60批，累计接待 535人次，

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为：上级单位检查工作、经验交流及招商引资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自公车改革后，无此项费用支出。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自公车改革，无此项费用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20 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无此项费用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0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无此项费用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9.61 万元(与单位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9.63 万元，降低 8.08%，主要原因是：缩减办公费用开支，办公费及差旅费均比去年减少。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10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本单位无车辆。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1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1个（三支一扶人员生活补贴）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101.16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45.15%。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我单位按照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要求，从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方面对项目进行量化、具体分析，项目绩效评价自评为95分。一是大力提倡勤俭节约，坚持把有限的经费用在全县的人力资源保障建设上；二是严格财经纪律，严格财务制度，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三是严格审批程序，坚持财务开支一支笔。这些措施，较好地保证了财务开支和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安全有效。我单位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较好，按年初设定的目标任务积极完成各项工作。这些措施，较好地保证了

财务开支和资金使用的合法合规、安全有效，较好的保证了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的可持续性发展。（详见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填列2020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

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